

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行业标准

高低温湿热箱完好要求 和检查评定方法

SJ/T 31388—94

1 主题内容与适用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通用高低温湿热箱的完好要求和检查、评定方法。

本标准适用于德国智利氏公司、日本爱斯佩吉公司制造的通用高低温湿热箱。

似气候环境试验设备。

2 完好要求

2.1 性能要求

2.1.1 试验箱的标称温度、湿度范围应能达到出厂说明书的规定。

2.1.2 温度、湿度分布均匀性应达规定允差。

2.1.3 温度上升速率和下降速度应达到规定数值。当达-50℃后允许延长20%时间。

2.2 箱体

箱体结构牢固，密封良好，箱门活动灵活，观察窗密封、透光好。

2.3 主机系统

2.3.1 加热和冷冻机组、搅拌风扇及其它机构运转可靠、平稳、无明显振动和不规则的冲击，噪声应低于75dB(A)。

2.3.2 冷冻机组管路系统密封良好，不漏气、不渗油。

2.4 加湿系统

2.4.1 加湿水槽水位控制正常，无漏水、溢水现象。

2.7 安全报警系统

2.7.1 各类超压、超温、缺水等极限参数报警功能正常，显示准确。

2.7.2 设备电气接地良好。

2.8 辅助装置

样品支承架、信号系统牢固可靠，安全正常。

2.9 维护保养

2.9.1 试验箱内外壁面光洁平整，无锈蚀、无划伤和明显变形。冷冻和加热降温系统应无积尘、油污。

积尘、油污。

2.9.2 其它按 SJ/T31002—94《设备维护保养通则》执行。

3 检查、评定方法

3.1 检查方法